

组 员：	史智华	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粮食局局长
	秦丽华	市财政局局长
	敏 飞	市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局长
	卡本加	市农牧和科技局局长
	夏吾加	市自然资源局局长、林草局局长、三江源自然保护区同仁市管理局局长
	马宏伟	市公安局政委
	马承斌	市水利局局长
	严 沛	市生态环境局局长
	才让东智	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
	王 祥	市统计局局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，史智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开展粮食安全日常管理、年度考核等工作。

二、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

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：综合协调市直有关部门贯彻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工作；牵头完成省州落实责任制情况的考核和评比工作，会同有关部门定期不定期开展督查工作。重大情况及时向市政府报告。

市财政局：要加强对涉农、涉粮生产的支持力度，履行好粮食财政资金保障。完善农业补贴政策，提高补贴的精准性和指向性，加强补贴资金监管，确保资金及时、足额发放到补贴对象手中。

市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：继续深化国有粮食企业改革，引导企业主动适应粮食市场化改革的新形势、新变化，积极协调解决企业改革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，不断推动产业转型升级，推进产业链、创新链协同发展，实现粮食产业经济持续健康发展，并抓好粮食企业安全生产工作。

市农牧和科技局：按照职能职责按期完成全市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，加快已建成高标准农田的验收认定；继续实施粮食生产能力提升工程；加强耕地质量建设，提升产出能力；建立耕地质量监测点；坚决遏制耕地“非粮化”，推动所有撂荒地实现复垦复种，严格管控“非农化”，严禁出现乱批、乱占、滥用、毁坏耕地的违法行为等。

市自然资源局：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，确保耕地面积基本稳定、质量不下降，切实提高耕地基础力和产出能力，完善耕地占补平衡机制，持续做好耕地“非农化”工作，强化永久基本农田保护，整治永久基本农田违法占用问题。

市生态环境局：组织协调耕地、流域等面源污染防治，严格监督工业、重金属等污染排放，建立耕地土壤环境质量检测等机制。

市水利局：做好农田基础设施建设，加快大中小型灌区续建配套工程，按期建成一批灌溉水源稳定、田间设施完善、规模化、集中连片的高产稳定粮田。要做好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。

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：按照职能职责实行粮食质量安全监管责任，保证产品品质，提升产品信誉，维护市场秩序。

市统计局：开展粮食生产、流通、消费调查统计，加强各部门间统计数据协调衔接。

同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2022年6月6日
办公室



同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6月6日印发